

燦星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九年度第一季
(股票代碼 4930)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一段 333 號 6 樓
電 話：(02)2795-6898

燦星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九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資產負債表	6	
五、	損益表	7	
六、	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七、	現金流量表	8	
八、	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 10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 ~ 14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 ~ 21	
	(五) 關係人交易	22 ~ 24	
	(六) 質押之資產	24 ~ 25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5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5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5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25	~ 27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28	~ 36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8	~ 33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4	~ 35
	3. 大陸投資資訊	36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37	

會計師核閱報告

(99)財審報字第 10000093 號

燦星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燦星網通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燦星網通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作評價及揭露；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1,680,780 仟元，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所認列之投資收益為新台幣 6,192 仟元。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及揭露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燦星網通股份有限公司係以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一日為分割新設基準日，受讓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家電製造部門及採權益法評價長期股權投資等相關資產、負債及營業。

燦星網通已編製民國九十九年度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並因部份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而由本會計師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蔡金拋

會計師

林鈞堯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6)台財證(一)第 11412 號

(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燦星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99 年 3 月 31 日					99 年 3 月 31 日		
資 產		金	額	%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193,055	4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流動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930	-		(附註四(七))	\$	1,433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二))		1,128	-	2120	應付票據		11,885	-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94,205	2	2140	應付帳款		98,844	2
1160	其他應收款		76,636	1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八))		607	-
1180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附註五)		48,836	1	2170	應付費用		55,400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六)		2,000	-	2190	其他應付款項 - 關係人(附註五)		292,742	5
120X	存貨(附註四(三))		68,866	1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			
1260	預付款項		12,939	-		(九))		60,000	1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4,484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八))		4,51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03,079	9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25,429	9
基金及投資					長期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四))		4,591,419	80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九))		325,000	6
固定資產(附註四(五)及六)					其他負債				
成本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		225	-
1501	土地		269,080	5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非流動(附註四(八))		433,188	8
1521	房屋及建築		339,237	6	2881	遞延貸項 - 聯屬公司間利益		13,633	-
1531	機器設備		940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447,046	8
1537	模具設備		14,597	-	2XXX	負債總計		1,297,475	23
1551	運輸設備		14,642	-	股東權益				
1561	辦公設備		11,425	-	股本(附註四(十一))				
1681	其他設備		1,817	-	3110	普通股股本		1,926,000	33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651,738	11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二))				
15X9	減：累計折舊	(87,938)	(1)	3211	普通股溢價		1,636,964	28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563,800	10	3260	長期投資		88,080	2
其他資產					保留盈餘				
1800	出租資產(附註四(六)及六)		85,500	1	3350	未分配盈餘(附註四(十三))		359,617	6
1810	閒置資產		10,719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20	存出保證金		2,136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448,517	8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98,355	1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4,459,178	77
1XXX	資產總計	\$	5,756,653	1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756,653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蔡金拋、林鈞堯會計師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六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簡德榮

經理人：陳彥君

會計主管：呂聯發

燦星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9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五)				
4110 銷貨收入	\$	197,642	93	
4170 銷貨退回	(5,657)	(3)	
4190 銷貨折讓	(526)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91,459	90	
4610 勞務收入		21,879	10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213,338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三)(十五)及五)	(175,081)	(82)	
5910 營業毛利		38,257	18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1,390	1	
營業毛利淨額		39,647	19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5,449)	(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3,675)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486)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3,610)	(16)	
6900 營業淨利		6,037	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五)		553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199	1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四))		107,231	50	
7160 兌換利益		3,782	2	
7480 什項收入		4,124	2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16,889	5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269)	(1)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四(七))	(1,433)	(1)	
7880 什項支出	(2)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704)	(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19,222	56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八))	(21,600)	(10)	
9600 本期淨利	\$	97,622	46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十四))				
9750 本期淨利	\$	0.62	\$	0.51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	0.62	\$	0.51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金拋、林鈞堯會計師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六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簡德榮

經理人：陳彥君

會計主管：呂聯發

燦星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9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99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淨利	\$ 97,622
調整項目	
聯屬公司間利益	(1,390)
存貨價值回升利益	(1,820)
存貨報廢損失	2,252
折舊費用(含出租及閒置資產)	3,59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07,231)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199)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1,433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淨變動數	1,199
應收票據	(930)
應收帳款	1,77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028
其他應收款	(51,76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115)
存貨	(22,972)
預付款項	1,756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變動數	19,355
其他流動資產	(964)
應付票據	(5,571)
應付帳款	3,107
應付費用	1,052
應付所得稅	60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959
其他流動負債	(3,985)
應計退休金負債	9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7,114)</u>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166,08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增加	(2,000)
長期投資增加-子公司價款	(141,744)
存出保證金增加	(1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2,320</u>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	(169,17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u>254,552</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5,376</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50,58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2,47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93,055</u>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 2,300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1,638</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金拋、林鈞堯會計師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六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簡德榮

經理人：陳彥君

會計主管：呂聯發

燦星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燦星網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98 年 11 月 1 日，係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燦坤公司」)依照企業併購法等相關法令規定，將家電製造部門及採權益法評價長期股權投資等相關資產、負債及營業分割成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咖啡壺、電熨斗、煎烤器等小家電製品之製造及銷售。截至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為 123 人。

本公司以每股新台幣 18.499 元溢價發行新股 192,600 仟股予燦坤公司之股東作為對價，受讓取得之資產、負債及相關股東權益科目列示如下：

(以下空白)

	金	額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2,748
應收票據及帳款		43,655
其他應收款		55,524
存貨		29,613
其他流動資產		7,88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111,515
固定資產淨額		572,085
其他資產		98,758
總計	\$	<u>5,101,778</u>
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03,666
應付費用		42,699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60,000
其他流動負債		6,733
長期借款		325,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368,716
遞延貸項		16,088
小計		<u>922,902</u>
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	1,926,000
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		1,636,964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87,813
累積換算調整數		528,099
小計		<u>4,178,876</u>
總計	\$	<u>5,101,778</u>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分割受讓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溢價發行新股方式受讓燦坤公司分割家電製造部門及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1)基秘字第128號函及(92)基秘字第106、107號函釋規定，由於分割公司經濟實質上延續被分割公司，故分割受讓時係依讓與公司－燦坤公司原家電製造部門之相關資產負債及採權益法評價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價值，扣除資本公積－長期投資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後之金額，作為取得資產及負債之成本，其餘股東權益項目面額部分作為股本，超過面額部份則作為資本公積。

(二) 外幣交易

1. 本公司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三)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四)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本公司投資屬權益性質者係採交易日會計；屬債務性質、受益憑證及衍生性金融商品者係採交割日會計。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五) 衍生性金融商品

以交易為目的之選擇權交易，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公平價值評

價，其公平價值之變動認列為資產負債及當期損益。

(六)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七)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各期中期間產量波動所產生之成本差異，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予以遞延。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將超過部分列為商譽，並於每年定期執行減損測試，以前年度攤銷者，不再追溯調整。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 50% 或具有控制力者，採權益法評價並編製合併報表。
2.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九)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固定資產係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提列。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物為 50 年外，餘為 2 至 10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增添、改良或大修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及修理支出列為當期費用。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與累計折舊均分別轉銷，處分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十) 閒置資產

已不供營業上使用之固定資產，按其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孰低者，轉列其他資產。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得迴轉。

(十二) 退休金辦法及退休金成本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最低退休金負債按續後淨退休金成本及基金提撥數額調整之。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三) 股份給付基礎-員工獎酬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十四) 每股盈餘

1. 本公司之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期初即轉換為普通股且流通在外，並調整其因轉換而產生之收入與費用後計算之。
2. 本公司之潛在普通股為員工分紅，計算員工分紅之稀釋作用係採用庫藏股票法。

(十五)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對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預期成本，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其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依民國 96 年 3 月 30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60013218 號令，本公司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計算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六) 收入、成本及費用

1.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2. 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與收益有直接相關之成本與費用，於收入認列之期中期間予以認列，其他之成本與費用於發生時認列或依估計

提供效益之期間分攤。

(十七) 所得稅

1.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所得稅抵減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同時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據其所屬資產負債科目性質或預期實現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估列入帳。另對遞延所得稅資產評估其可能實現性，設置備抵評價科目，以淨額列於資產負債表。其中因研究發展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2. 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3. 當年度盈餘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不作分配者，應依所得稅法規定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八)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準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九) 交割日會計

採用交割日會計時，對於交易日及交割日間公平價值之變動，屬以成本或攤銷後成本衡量者，不予認列，屬以公平價值衡量者，則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認列為當期損益，屬備供出售者，則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無此情形。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99年3月31日</u>
庫 存 現 金	\$ 2,377
活 期 存 款	190,678
	<u>\$ 193,055</u>

(二)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u>99年3月31日</u>
應 收 帳 款	\$ 1,255
減：備 抵 呆 帳	(127)
	<u>\$ 1,128</u>

(三) 存貨

		<u>99年3月31日</u>
商	品	\$ 43,926
材	料	432
在途存貨		<u>27,004</u>
		71,362
減：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u>2,496</u>)
		<u>\$ 68,866</u>

民國99年1月1日至3月31日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u>99年1月1日至 3月31日</u>
出售存貨成本	\$ 174,688
出售下腳品收入	(39)
存貨報廢損失	2,252
存貨價值回升利益(註)	(<u>1,820</u>)
合計	<u>\$ 175,081</u>

註：係本期將已提列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之存貨去化，致經期末評價產生存貨評價回升利益。

(四)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u>被投資公司</u>	<u>99年3月31日 持股比例</u>	<u>帳面金額 99年3月31日</u>
採權益法評價：		
中國全球發展有限公司(中國全球)	100.00%	\$ 4,089,600
SYSTEM HAWK LTD. (SYSTEM)	100.00%	220,789
TSANN KUEN USA INC. (美國燦坤)	100.00%	17,449
燦星旅遊網股份有限公司(燦星網)	62.92%	<u>263,581</u>
		<u>\$ 4,591,419</u>

2. 民國99年1月1日至3月31日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如下：

<u>被投資公司</u>	<u>9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中國全球	\$	79,377 (註)
SYSTEM		7,528
美國燦坤		50
燦星網		20,276
	<u>\$</u>	<u>107,231</u>

註：其中包含中國全球之轉投資公司－僑民投資有限公司，於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處分廈門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其所認列之處分投資利益為\$12,875。

3. 上開採權益法評價之部份被投資公司所認列之投資收益\$6,192，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此項長期股權投資餘額為\$1,680,780。

4. 燦星網於民國 98 年 11 月 5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4,900 仟股，計\$49,000，並於民國 98 年 12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7,100 仟股，每股面額及發行價格分別為 10 元及 13.5 元，共計\$230,850(其中本公司參與現金增資金額計\$141,744)。該案業經金管會核准，業已完成變更登記事宜。

(五) 固定資產

		<u>99 年 3 月 31 日</u>		
		<u>原始成本</u>	<u>累計折舊</u>	<u>帳面價值</u>
土	地	\$ 269,080	\$ -	\$ 269,080
房	屋 及 建 築	339,237	(51,888)	287,349
機	器 設 備	940	(926)	14
模	具 設 備	14,597	(11,204)	3,393
運	輸 設 備	14,642	(13,358)	1,284
辦	公 設 備	11,425	(9,255)	2,170
其	他 設 備	1,817	(1,307)	510
		<u>\$ 651,738</u>	<u>(\$ 87,938)</u>	<u>\$ 563,800</u>

(六) 出租資產

	99 年 3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41,311	\$ -	\$ 41,311
房屋及建築	49,161	(4,972)	44,189
	<u>\$ 90,472</u>	<u>(\$ 4,972)</u>	<u>\$ 85,500</u>

(七)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項 目	99 年 3 月 31 日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外匯交換	<u>\$ 1,433</u>

1.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淨損失計 \$1,433。
2. 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性質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99年3月31日		
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名日本金)	到期日
外匯交換	USD 8,000仟元	99.5.4

本公司從事外匯交換交易主係為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八) 所得稅

	9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所得稅費用	\$ 21,600
減：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變動數	(19,355)
扣繳稅款	(1,638)
應付所得稅	<u>\$ 607</u>

1. 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明細如下：

	99年3月31日
(1)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9,226</u>
(2)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442,623</u>

2. 民國99年3月31日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明細如下：

項 目	99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項目：		
未實現存貨跌價 及呆滯損失	\$ 2,496	\$ 499
未實現兌換利益	(3,538)	(708)
		<u>(\$ 209)</u>
非流動項目：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 未實現利益	13,633	\$ 2,727
資產減損損失	30,000	6,000
未實現投資收益	(1,538,481)	(307,696)
累積換算調整數	(560,991)	(112,199)
長期股權投資淨值變 動增加之資本公積	(110,100)	(22,020)
		<u>(\$ 433,188)</u>

3. 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98 年 11 月 1 日，故尚未有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經核定之情形。

(九) 長期借款

	99 年 3 月 31 日	
長期借款	\$	385,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u>60,000)</u>
	\$	<u>325,000</u>
利率區間		<u>1.72%</u>

上述借款係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2 月與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簽訂借款合同，動用中長期擔保綜合額度計\$600,000，合約有效期為六年，自民國 99 年 1 月起，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二期攤還，每期攤還\$30,000。

(十)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為\$221，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撥存於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為\$172。
2.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

退休金制度部份，每月按不低於薪資 6%提繳員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625。

(十一) 股本

截至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額定資本額為\$2,000,000，實收股本總額計\$1,926,000，每股新台幣 10 元，分為 192,600 仟股。

(十二) 資本公積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三) 未分配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就其餘額應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外，其餘依下列原則分派：

(1) 員工紅利為百分之三至七。

(2) 其餘為股東紅利，本項數額得先提列部分或全部作為一般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分派之。

員工及股東紅利得以全部或一部分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並依本公司資本及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盈餘及所屬產業性質及週期等因素決定，及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五。

2. 本公司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2,695，係以本年度預計發放之盈餘，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以 3%估列），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各該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為計算基礎，並認列為各該年度之營業費用，惟若俟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98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如下：

	98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6,199	\$ -
股票股利	-	-
現金股利	-	-
員工紅利	-	-
合計	<u>\$ 26,199</u>	<u>\$ -</u>

本公司民國 98 年度之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99 年 4 月 26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截至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0，故無稅額扣抵比率之適用。關於本公司未分配盈餘於兩稅合一實施前後之金額分別為\$0 及\$359,617。

(十四) 每股盈餘

	99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金 額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仟 股)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19,222	\$ 97,622	192,600	\$ 0.62	\$ 0.5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116	-	-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 119,222</u>	<u>\$ 97,622</u>	<u>192,716</u>	<u>\$ 0.62</u>	<u>\$ 0.51</u>

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十五)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447	\$ 19,203	\$ 19,650
勞健保費用	-	1,226	1,226
退休金費用	-	846	846
其他用人費用	-	296	296
折舊費用	-	3,594	3,594

(以下空白)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u>關</u>	<u>係</u>	<u>人</u>	<u>名</u>	<u>稱</u>	<u>與</u>	<u>本</u>	<u>公</u>	<u>司</u>	<u>之</u>	<u>關</u>	<u>係</u>
中國全球發展有限公司(中國全球)					本公司之子公司						
燦星旅遊網股份有限公司(燦星網)					"						
SYSTEM HAWK LTD. (SYSTEM)					"						
TSANN KUEN USA INC. (美國燦坤)					"						
福馳發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優柏工業有限公司(優柏)					"						
僑民投資有限公司(僑民)					"						
欣榮國際商貿有限公司					"						
廈門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全球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漳州燦坤實業有限公司(漳州燦坤)					廈門燦坤之子公司						
漳州南港電器有限公司					"						
上海燦坤實業有限公司					"						
優柏香港有限公司(優柏香港)					"						
廈門燦星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					"						
漳州燦坤職業技術學校					漳州燦坤之子公司						
上海燦星商貿有限公司(上海燦星商貿)					南港電器之子公司						
燦坤日本電器株式會社(日本燦坤)					SYSTEM之子公司						
燦星旅遊網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燦星旅行社)					燦星網之子公司						
戶外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						
廈門升明電子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燦坤)					"						
廈門燦星商貿有限公司					上海燦星商貿之子公司						
上海泛信航空服務有限公司					"						
廈門金源航空服務有限公司(廈門金源)					廈門燦星商貿之子公司						
大連燦星國際旅行社(大連燦星)					"						

註:上述子、孫公司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係本公司於民國98年11月1日自燦坤公司分割受讓而來。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9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燦坤	\$ 114,163	54
漳州燦坤	65,371	31
	<u>\$ 179,534</u>	<u>85</u>

(1)本公司銷售予漳州燦坤之商品存貨(含模具及設備)，係以採購成本加計相關費用之110%計收，於出貨後90天收款。

(2)本公司向漳州燦坤收取之技術報酬金，依該公司應用技術製造銷售淨額採0.25%~2%階梯式比率計算，於當季結束後三個月內收款。

(3)本公司與燦坤之銷貨交易係依議定之交易條件進行，並於月結45天內收款。

2. 進貨

	9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漳州燦坤	\$ 94,739	54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進貨價格係依議定之交易條件，於進貨後90天付款。

3. 應收帳款

	99年3月31日	
	金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燦坤	\$ 70,543	74
漳州燦坤	23,662	25
	<u>\$ 94,205</u>	<u>99</u>

本公司對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限為月結30~65天，因銷售產品及服務之內容不同，而給予關係人之收款期限約為45~90天。

4. 其他應收款

	主 要 性 質	99年3月31日
中國全球	應收股利	\$ 22,160
漳州燦坤	代墊款項	13,092
燦星網	代墊股款	10,574
其 他	代墊什項費用	3,010
		<u>\$ 48,836</u>

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對日本燦坤之部份其他應收款係屬資金貸與款項，相關資訊如下：

99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發生日期	最高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期 末	
		金額	期末餘額		總 額	應收利息
日本 燦坤	98.12	<u>\$172,272</u>	<u>\$ -</u>	1.72%	<u>\$ 524</u>	<u>\$ -</u>

5. 其他應付款

	主 要 性 質	99年3月31日
僑民	應付資金貸予款項	\$ 254,552
燦坤	應付代墊款	33,258
SYSTEM	代收款項等	4,932
		<u>\$ 292,742</u>

(1) 本公司係於民國 98 年 11 月 1 日成立，因設立初期尚未完成營業登記，故委由燦坤代為進行發票及貨款收付相關作業，並於月底彙總開立代收代付發票，致期末產生對燦坤之其他應付款。

(2) 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對僑民投資之部份其他應付款係屬資金貸與款項，相關資訊如下：

99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發生日期	最高餘額		利率	利息支出期 末	
		金額	期末餘額		總 額	應付利息
僑民 投資	99.3	<u>\$254,552</u>	<u>\$254,552</u>	0.5%	<u>\$ -</u>	<u>\$ -</u>

6. 保證事項

截至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保證情形如下：

被 保 證 公 司	金 額
燦星旅行社	\$ 100,000
日本燦坤	470,200
優柏香港	636,380
	<u>\$ 1,206,580</u>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擔保品：

項 目	擔 保 性 質	帳 面 價 值	
		99年3月31日	
質押定存(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進貨保證	\$	2,000
固定資產	短期及長期借款		497,856
出租資產	"		69,060
		\$	568,916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請詳附註(五)。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99 年 3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416,790	\$ -	\$ 416,790
存出保證金	2,136	-	2,136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459,478	-	459,478
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部份)	385,000	-	385,000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負債			
外匯交換合約-非以交易為目的	1,433	1,433	-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率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等科目。
2. 存出保證金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郵政儲金匯業局之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為準，惟金額不重大時則不予折

現。

3.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惟金額不重大時則不予折現。
4.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5. 具有資產負債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

	<u>保 證 金 額</u>
轉投資公司借款保證承諾	<u>\$ 1,206,580</u>

本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辦法」辦理，僅對與本公司有業務關係之公司或直接間接持股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為之，此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得為背書保證。上開背書保證對象均符合上述辦法之規定，其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上開公司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損失與合約金額相等。

(二) 本公司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2,000；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190,678 及金融負債為 \$385,000。

(三) 財務風險控制策略

本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係以降低因匯率及利率波動對公司的資產或負債部位造成損失為主要目標。為達到上述之目標，本公司藉由操作衍生性金融商品建立財務避險部位，所有避險活動並依以下原則進行以確實達到風險控制之目的：

1. 以自然避險為原則(Nature Hedge)
2. 以不侵蝕本業利潤為原則
3. 以不從事營業幣別外之金融商品為原則
4. 確實執行停損點(Stop Loss)
5. 確實執行作業流程

在監督管理方面，由財務部門最高主管及內部稽核負責注意、管理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部位，除每月定期評估外，並隨時監督交易與損益情形，發現有異常情事時，即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並向董事會報告。另外亦會定期評估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績效是否符合既定之經營策略及所承擔之風險是否在公司容許承受之範圍。本公司訂有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處理程序以為規範。

(四) 重大風險財務資訊

1. 市場風險

- a. 本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若產生短期性部位缺口，將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以規避可能之風險，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b. 本公司從事外匯交換合約因受市場匯率波動之影響，依契約價值變動之風險設定停損點，將可能發生之損失控制在可預期之範圍內，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 b. 本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且僅對本公司直接控股達 50% 以上之子公司，及直接或間接控股比例達 50%，且本公司有決策能力之企業為之。由於該等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其均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為保證金額。
- c. 本公司承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對象，皆係採信用卓越之國際金融機構，且本公司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故預期交易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 a. 本公司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b. 本公司投資之金融負債多具活絡市場，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負債，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但因佔總資產比率不高，且本公司營運資金充足，因此評估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99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一)	貸與資金 之公司		往來科目	本期最 高餘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之金額	擔保品		與個別對 象資金貸與 限額(註三)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四)
	貸與對象	公司		期末餘額	名稱						價值			
0	燦星網通股 份有限公司	燦坤日本電器 株式會社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 172,272	\$ -	1.72%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1,783,671	\$ 1,783,671
1	漳州燦坤實 業有限公司	廈門燦坤實業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 1,973,916	\$ 1,957,704	-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2,355,248 (註五)	\$ 2,355,248 (註五)
2	優柏工業有 限公司	廈門燦坤實業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 738,841	\$ -	0.5%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1,132,076 (註五)	\$ 1,132,076 (註五)
3	僑民投資有 限公司	燦坤日本電器 株式會社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 86,150	\$ -	0.5%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455,423 (註五)	\$ 455,423 (註五)
3	僑民投資有 限公司	燦星網通股 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 254,552	\$ 254,552	0.5%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455,423 (註五)	\$ 455,423 (註五)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資訊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三：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四：本公司總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與本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五：該公司之總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惟因公司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背書保證對象		與本公司之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編號	名稱	公司名稱								
0	燦星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燦星旅遊網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3	\$ 2,229,589	\$ 100,000	\$ 100,000	\$ -	2.24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額之百分之五十為限。民國99年3月31日淨值為\$4,459,178。	
0	燦星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燦坤日本電器株式會社	3	\$ 2,229,589	\$ 470,200	\$ 470,200	\$ -	10.54		
0	燦星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優柏香港有限公司	3	\$ 2,229,589	\$ 636,380	\$ 636,380	\$ -	14.27		
1	廈門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漳州燦坤實業有限公司	3	\$ 14,474,740	\$ 5,769,768	\$ 5,414,916	\$ -	121.43	註4	註3
2	中國全球發展有限公司	燦星旅遊網股份有限公司	3	\$ 3,643,498	\$ 80,000	\$ -	\$ -	-	註4	註5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應分列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有下列六種：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該公司背書保證額度，係依照中國證監會2005年120號文之規定，背書保證額度佔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以下，須經董事會審議；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以上，須經股東會審議，另依該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之規定，背書保證總額及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0%，民國99年3月31日淨值為\$3,618,685。

註4：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二十五條規定，係以該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佔本公司淨值比例計算之。

註5：依該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之規定，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該公司章程最近期財報淨值之百分之七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民國99年3月31日淨值為\$3,643,498。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本公司或被 投資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 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設質 情形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燦星網通(股)公司	股票	中國全球發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8,655,192	\$ 4,089,600	100.00	\$ 3,643,498	無
	"	SYSTEM HAWK LTD.	"	"	4,636,640	220,789	100.00	232,225	"
	"	燦星旅遊網(股)公司	"	"	18,813,775	263,581	62.92	237,466	"
	"	TSANN KUEN USA INC.	"	"	1,000	17,449	100.00	17,449	"
						<u>\$ 4,591,419</u>		<u>\$ 4,130,638</u>	
燦星旅遊網(股)公司	股票	戶外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000,000	\$ 23,386	100.00	\$ 23,386	"
		燦星旅遊網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0,000	158,807	100.00	158,807	"
						<u>\$ 182,193</u>		<u>\$ 182,193</u>	
SYSTEM HAWK LTD.	股票	燦坤日本電器株式會社	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560	<u>\$ 217,557</u>	100.00	<u>\$ 228,993</u>	"
燦坤日本電器株式會社	股票	Mr. Max Co.,Ltd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457	\$ 648	-	\$ 628	"
		BEST Denki Co.,Ltd	"	"	500	49	-	39	"
		Aeon Co.,Ltd	"	"	388	114	-	140	"
						811		<u>\$ 807</u>	
				減：評價調整		(4)			
						<u>\$ 807</u>			

本公司或被 投資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 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設質情 形
中國全球發展有限公司	股票	廈門燦坤實業(股)公司	本公司係最終控制 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55,476,328	\$ 957,342	47.89	\$ 4,893,562	註1 註2
	"	漳州燦坤實業有限公司	"	"	-	1,470,483	25.00	1,470,483	註2
	"	僑民投資有限公司	"	"	9,996	497,572	99.96	497,572	無
	"	福馳發展有限公司	"	"	9,297	462,759	92.97	14,206	"
	"	優柏工業有限公司	"	"	99,976	766,335	99.97	766,385	"
	"	欣榮國際商貿有限公司	"	"	10,000	4,909	100.00	4,909	"
	"	漳州燦坤南港電器有限公司	"	"	-	12,697	25.00	12,697	註2
						<u>\$ 4,172,097</u>		<u>\$ 7,659,814</u>	
廈門燦坤實業(股)公司	股票	上海市第九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0,240	\$ 139	0.04	<u>\$ 2,010</u>	無
				評價調整		1,871			
						<u>\$ 2,010</u>			
	股票	廈門市外商投資企業協會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8,000	<u>\$ 186</u>	1.48	<u>\$ 186</u>	"
	股票	漳州燦坤實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係最終控制 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4,411,449	75.00	\$ 4,411,449	"
	"	上海燦坤實業有限公司	"	"	-	291,305	62.50	291,305	"
	"	廈門燦星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	"	"	-	9,634	100.00	9,634	"
	"	漳州燦坤南港電器有限公司	"	"	-	38,091	75.00	38,091	"
	"	優柏香港有限公司	"	"	10,920,000	32,867	100.00	32,867	"
						<u>\$ 4,783,346</u>		<u>\$ 4,783,346</u>	

註1：係以廈門燦坤實業(股)公司民國99年3月31日之收盤價計算市價。

註2：中國全球係透過僑民、福馳及優柏三家公司投資該公司，由於僑民、福馳及優柏對該公司係採成本法評價，故以中國全球對該公司之綜合持股比例揭露相關資訊。

本公司或被 投資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 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設質情 形
漳州燦坤實業有限公司	股票	漳州燦坤職業技術學校	本公司係最終控制 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2,331	100.00	\$ 2,331	無
漳州燦坤南港電器有限 公司	股票	上海燦星商貿有限公司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23,073	99.00	\$ 23,073	"
上海燦星商貿有限公司	股票	廈門燦星商貿有限公司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22,141	99.00	\$ 22,141	"
	"	上海泛信航空服務有限公司	"	"	-	834	51.00	499	"
						\$ 22,975		\$ 22,640	
廈門燦星商貿有限公司	股票	廈門金源航空服務有限公司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2,352	100.00	\$ 11,769	"
	"	燦星(大連)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	"	"	-	6,992	94.64	3,262	"
						\$ 19,344		\$ 15,031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本公司或被投 資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 對象	關 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處 分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成本	損益	股數	金額	
燦星網通股份 有限公司	燦星旅遊網 (股)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	-	11,496,807	\$ 100,808	10,499,567	\$ 141,744	3,182,599	(註1)	\$ -	\$ -	\$ -	18,813,775	\$ 242,552 (註2)
燦星旅遊網股 份有限公司	燦星旅遊網旅 行社(股)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	-	21,400,000	\$ 23,073	10,100,000	\$ 101,000	16,500,000	(註1)	\$ -	\$ -	\$ -	15,000,000	\$ 124,073 (註2)

註1：係減資彌補虧損。

註2：期末金額與本期帳列數不合，係因期末對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進行調整。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6. 處份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本公司或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人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帳款、票據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帳款票據之比率%
燦星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銷貨 (\$ 114,163)	54	月結45天	議價	依約約定	\$ 70,543	74
漳州燦坤實業有限公司	燦坤日本電器株式會社	聯屬公司	銷貨 (\$ 188,939)	5.67	出貨90天	議價	依約約定	\$ 182,268	9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本公司或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人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金額		
漳州燦坤實業有限公司	燦坤日本電器株式會社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 182,268	3.43	\$ -	\$ -	\$ -	-	
	廈門燦坤實業(股)公司	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2,782,070	-	-	-	-	-	
僑民投資有限公司	燦星網通(股)公司	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 254,552	-	-	-	-	-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A. 燦星網通股份有限公司：請詳附註四(七)及附註十。

B. 子公司資訊-漳州燦坤實業有限公司及燦星旅遊網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1) 截至民國99年3月31日止，尚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相關資訊如下：

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仟元)	到期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賣日幣買美金	JPY 200,000	99.4.5~99.5.31	\$ 2,874	\$ 2,874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賣美金買人民幣	USD 35,000	99.4.29~99.6.1	\$ 597	\$ 597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賣新台幣買日幣	JPY 60,000	99.4.7~99.4.24	(\$ 606)	(\$ 606)

(2) 額外揭露資訊：

民國99年1月1日至3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產生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計\$5,511及金融負債評價損失計\$606。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公司認列		
名稱	地址	主要營業項目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期損益	之投資損益	備註	
燦星網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中國全球發展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 1,172,795	\$ 1,172,795	38,655,192	100.00	\$ 4,089,600	\$ 79,377	\$ 79,377	本公司之 子公司
SYSTEM HAWK LTD.	"	控股	320,033	320,033	4,636,640	100.00	220,789	6,328	7,528	"
燦星旅遊網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旅遊服務	341,866	200,122	18,813,775	62.92	263,581	32,716	20,276	"
TSANN KUEN USA INC.	美國	進出口貿易	71,822	71,822	1,000	100.00	17,449	50	50	"
燦星旅遊網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戶外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小貨車租賃業	30,000	30,000	3,000,000	100.00	23,386	(785)	註	該公司之 子公司
燦星旅遊網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旅行業	315,000	214,000	15,000,000	100.00	158,807	34,734	"	"
SYSTEM HAWK LTD. 持有— 燦坤日本電器株式會社	日本	批發零售	185,704	185,704	10,560	100.00	217,557	6,328	"	該公司之 子公司
中國全球發展有限公司持有— 僑民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控股公司	35	35	9,996	99.96	497,572	15,821	"	該公司之 子公司
廈門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	製造及銷售家電用品	383,462	384,926	555,476,328	47.89	957,342	86,365	"	採權益法 評價之被 投資公司
漳州燦坤實業有限公司	"	製造及銷售家電用品	1,331,137	1,331,137	-	25.00	1,470,483	128,446	"	該公司之 子公司
福馳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控股公司	606,936	606,936	9,297	92.97	462,759	(2,332)	"	"
優柏工業有限公司	"	控股公司	350	350	99,976	99.97	766,335	310	"	"
欣榮國際商貿有限公司	"	控股公司	5,150	5,150	10,000	100.00	4,909	(10)	"	"
漳州燦坤南港電器有限公司	大陸	製造及銷售家電用品	4,907	4,907	-	25.00	12,697	(111)	"	"

註2：燦星網通股份有限公司未直接認列損益。

被投資公司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公司認列	
名稱	地址	主要營業項目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之投資損益	備註
廈門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漳州燦坤實業有限公司	大陸	製造及銷售家電用品	RMB 921,915	RMB 921,915	-	75.00	\$ 4,411,449	\$ 128,446	註	該公司之 子公司
上海燦坤實業有限公司	"	製造及銷售家電用品	RMB 206,670	RMB 206,670	-	62.50	291,305	(3,675)	"	"
廈門燦星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	"	旅行業	RMB 5,000	RMB 5,000	-	100.00	9,634	(4,007)	"	"
漳州燦坤南港電器有限公司	"	製造及銷售家電用品	RMB 3,750	RMB 3,750	-	75.00	38,091	(111)	"	"
優柏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控股公司	RMB 10,501	RMB 10,501	10,920,000	100.00	32,867	2,131	"	"
漳州燦坤實業有限公司持有－ 漳州燦坤職業技術學校	大陸	職業學校	RMB 500	RMB 500	-	100.00	2,331	(2)	"	"
漳州燦坤南港電器有限公司持有－ 上海燦星商貿有限公司	大陸	銷售業務	RMB 4,950	RMB 4,950	-	99.00	23,073	1,622	"	"
上海燦星商貿有限公司持有－ 廈門燦星商貿有限公司	大陸	銷售業務	RMB 4,750	RMB 4,750	-	99.00	22,141	(7)	"	"
上海泛信航空服務有限公司	"	航空票券銷售業務	RMB 179	RMB 179	-	51.00	834	(391)	"	"
廈門燦星商貿有限公司持有－ 廈門金源航空服務有限公司	大陸	航空票券銷售業務	RMB 2,650	RMB 2,650	-	100.00	12,352	(282)	"	"
燦星(大連)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	"	旅行業	RMB 1,500	RMB 1,500	-	94.64	6,992	(1,483)	"	"

註：燦星網通股份有限公司未直接認列損益。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投資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 末 帳 面 價 值	截至本 期止 已匯 回台 灣 之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廈門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家庭電器用品	\$ 5,184,886	註1	\$ 28,923 (美金909仟元) (註5)	\$ -	\$ -	\$ 28,923 (美金909仟元) (註5)	47.89%	\$ 41,412 (註2)	\$ 957,342	\$ -
漳州燦坤實業有限公司	"	5,754,883	"	\$ 1,225,032 (美金38,500仟元) (註6)	-	-	\$ 1,225,032 (美金38,500仟元) (註6)	60.92% (註3)	31,910 (註2)	1,470,483	-
漳州燦坤南港電器有限公司	"	23,306	"	\$ 4,900 (美金154仟元)	-	-	\$ 4,900 (美金154仟元)	60.92% (註4)	(28) (註7)	12,697	-

本 期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積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規 定 之 限 額
\$1,258,855(美金39,563仟元)	\$1,259,046(美金39,569仟元)	\$ 2,675,507

註1：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作評價及揭露。

註3：因廈門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廈門燦坤)轉投資漳州燦坤實業有限公司(漳州燦坤)持股比例為75%，故漳州燦坤部分投資損益及帳面價值業已包含於廈門燦坤中。

註4：因廈門燦坤轉投資漳州燦坤南港電器有限公司(南港電器)持股比例為75%，故南港電器部分投資損益及帳面價值業已包含於廈門燦坤中。

註5：另含盈餘轉增資美金77,043仟元。

註6：另含盈餘轉增資美金1,500仟元。

註7：係依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作評價及揭露。

2.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貨及技術報酬金		進貨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漳州燦坤實業有限公司	\$ 65,371	31	\$ 94,739	54	\$ 23,662	25	\$ 13,092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係期中財務報表，故不適用。

(以下空白)